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34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24日以传真或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于2014年4月3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明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于2014年5月21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郭明明、徐春祥、周观根、何月珍、蒋建华、施永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吴卫星、张红英、毛卫民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分别采用累计投票制进行选举,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对届满离任的独立董事汪祥耀先生、张旭先生、张少龙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上述独立董事离任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成都农商银行新津兴义支行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以内的综合授信,期限为12个月。公司同意为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关于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6)详见2014年6月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为了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萧山支行申请总额度(敞口)42,800万元整以内(含)的综合授信业务,公司同意为该笔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金额为综合授信金额的150%,即人民币64,200万元,担保期限为不超过五年。

《关于为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7) 详见2014年6月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见2014年6月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详细内容见2014年6月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详细内容见2014年6月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重大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制度》 详细内容见2014年6月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制度)的议案》。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制度》 详细内容见2014年6月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4年6月20日(星期五)召开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2014年6月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38)。

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 6月4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郭明明:男,中国国籍,1962年12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钢结构协会副会长、中国钢结构协会空间结构分会副理事长、浙江省第九、十届人大代表、杭州市工商联副会长、杭州市萧山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先后荣获全国优秀企业家、浙江省优秀企业家、浙江省明星企业家、浙江省经营管理大师等荣誉称号,多次被评为杭州市、萧山区劳动模范。现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郭明明先生持有本公司6.74%的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56.40%的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徐春祥:男,中国国籍,1962年10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一级建造师、中国钢结构协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浙江省钢结构协会副会长。荣获“全国钢结构工程优秀项目经理”、“浙江省优秀建筑业企业经理”、“浙江省钢结构行业协会十佳总经理”、“杭州市优秀企业家”、“浙江省建筑钢结构工程优秀项目经理”、中国“钢结构杰出人才奖”等多项荣誉。现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总经理,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徐春祥先生持有本公司2.4%的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5.72%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周观根:男,中国国籍,1967年4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中国钢结构协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中国钢结构协会副秘书长;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建筑钢结构分会副会长;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钢结构专家委员会专家;中国钢结构协会空间结构分会副理事长;浙江省钢结构专家委员会副主任;浙江省建设厅第二届科技委钢结构及产业化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省新型建筑工业化专家委员会委员;杭州结构与地基专家委员会委员;《空间结构》杂志编辑委员会委员;《钢结构》杂志编委会委员;浙江树人大学城建学院聘为“特聘教授”;广州大学硕士生导师。

荣获中国“钢结构杰出人才奖”、“十一·五”期间浙江省钢结构杰出贡献人才奖;入选浙江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第一层次培养人选;享受杭州市政府特殊津贴人员、国务院颁发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杭州市劳动模范;被授予杭州市成绩突出科技工作者;被评为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三十周年突出贡献者。现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设计院院长、总工程师、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州五羊钢结构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观根先生持有本公司2.4%的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5.72%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何月珍:女,中国国籍,1964年10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2001年12月至今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何月珍女士持有本公司1.21%的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南网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72%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施永夫:男,中国国籍,1966年6月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曾在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现场安装管理工作、焊接车间主任、生产品安装管理、生产科长,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制管部经理。现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网架制造中心总经理。

施永夫先生持有本公司0.27%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6、蒋建华:男,中国国籍,1981年11月生,硕士学历,中共党员。2012年3月起至今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2012年9月起至今任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蒋建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1、吴卫星:男,中国国籍,1974??年10月出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数学与系统科学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院教师、副院长、分党委书记兼副院长。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院院长、中国金融工程学会理事。主要研究方向为金融经济学、金融工程等。

吴卫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张红英:女,中国国籍,1966年5月出生,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副教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职于香港关黄陈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国际审计业务。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党总支书记兼副院长。

张红英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毛卫民:男,中国国籍,1967年4月出生,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硕士,教授。曾任贵州民族学院法律系教师、海南大学法学院教师。现任浙江工业大学法学院教师、贵州贵航股份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毛卫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35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4年5月24日以传真或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于2014年5月3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丁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要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经广泛征询意见和股东提名,本次监事会提名郭丁鑫先生、徐燕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3年。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拟聘监事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二位监事候选人经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6月4日

附: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郭丁鑫:男,中国国籍,1978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助理工程师。2001年12月至2006年7月在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任设计院技术员。2006年7月至2008年7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7月起任重钢加工分公司经理,制造部经理。2010年5月起任杭州东南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制造总监、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东南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郭丁鑫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燕:女,中国国籍,1978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2001年12月至今在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设计院办公室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

徐燕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36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东南”)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成都农商银行新津兴义支行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以内的综合授信,期限为12个月。公司同意为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保证担保范围:上述额度内的借款本息、违约金、赔偿金及债权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保证期间: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到期之日后二年。

该笔贷款发放后将置换原招商银行的贷款,完成置换后从招商银行退回原抵押物(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的工业土地及地面建筑)于2014年11月之前办妥全部抵押物的抵押登记手续,将上述抵押物抵押给成都农商银行新津兴义支行。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仍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500万元

注册地址:四川新津工业园区A区

法定代表人:郭汉钧

经营范围:钢结构、网架、铝锌硅复合板、彩涂钢板设计、制造、安装,承接与此相关的土建工程(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除外)。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成都东南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49,181.03 万元,总负债36,424.75 万元,净资产12,756.27万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3,205.69 万元,营业利润139.19万元,净利润62.89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1、担保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4、担保金额:10,000万元

5、担保期限:12个月

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截止目前,公司尚未签署有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以银行核准额度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成都东南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求,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成都东南在债权人成都农商银行新津兴义支行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公司提供的担保是有利于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担保的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有绝对的控制力,能够有效的控制和防范风险。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128,400万元,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32,599.10万元,占本公司201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8.05%,全部为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均无对外担保行为,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37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膜材”)因经营发展需要,向中国农业银行萧山支行申请总额度(敞口)42,800万元整以内(含)的综合授信业务,其中40,000万元为固定资产贷款,2,800万元为信用证。公司同意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萧山支行申请总额度42,800万元整以内(含)的综合授信业务。

在办理上述综合授信业务中,公司同意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以自有的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区第二农垦场214548平方米土地抵押,土地证编号:杭萧国用2013第3700017号。

同时,我公司同意为以上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总金额为综合授信金额的150%,即人民币64,200万元,担保期限为不超过五年。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仍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3,968.25万元

注册地址:萧山区临江新城农二场

法定代表人:徐齐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聚酯纤维膜材、土工布、涤纶工业长丝、聚酯切片、POY丝、FDY丝、DTY丝;经营化纤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纺织面料、服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揽来料加工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东南膜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4,022.97万元,总负债58,228.44万元,净资产45,794.54万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76万元,营业利润-892.97万元,净利润-891.6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1、担保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4、担保金额:64,200万元

5、担保期限:不超过五年

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截止目前,公司尚未签署有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以银行核准额度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东南膜材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求,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为东南膜材在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萧山支行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公司提供的担保是有利于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担保的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有绝对的控制力,能够有效的控制和防范风险。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128,400万元,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32,599.10万元,占本公司201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8.05%,全部为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均无对外担保行为,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38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10:30

2、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17日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前镇新林周村)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17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选举郭明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2、选举徐春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3、选举周观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4、选举何月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5、选举施永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6、选举蒋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2、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选举吴卫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选举张红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选举毛卫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选举郭丁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2.2、选举徐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3、《关于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为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5、《关于制定(重大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其中议案1、2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吴卫星、张红英、毛卫民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6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须在2014年6月19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前镇新林周村

邮编:311209

3、登记时间:2014年6月18日—2014年6月19日上午9 :00—11: 00,下午14 :00—17: 00

五、其他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为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571—82783358 传真:0571—82783358

(3)会议联系人:蒋建华 张燕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6月4日

附件一: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6月20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	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1.1.1	选举郭明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2	选举徐春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3	选举周观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4	选举何月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5	选举施永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6	选举蒋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注:审议议案1.1.1至1.1.6时,累积表决票总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总额下自主分配。				
1.2	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1.2.1	选举吴卫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张红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毛卫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注:审议议案1.2.1至1.2.3时,累积表决票总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总额下自主分配。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票数		
2.1	选举郭丁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			
2.2	选举徐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			
注:审议议案2.1至2.2时,累积表决票总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总额下自主分配。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关于为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为浙江东南建筑膜材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5	关于制定(重大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股票代码:600614 900907 股票简称:鼎立股份 鼎立B股 编号:临2014—028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6月3日上午9:30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浦东新区王桥路999号中邦商务园1037号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6月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和代理人总人数	40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0,800,87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44%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其中:内资股股东人数	6
外资股股东人数	9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9,355,391
其中:内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38,578,095
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777,296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18%
其中:内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2.04%
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14%
(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25
其中:内资股股东人数	21
外资股股东人数	4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45,479
其中:内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915,479
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30,00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26%
其中:内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16%
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10%

3、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总经理任国权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出席了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序号	议案内容	股东类别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弃权票数	是否通过
1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239,414,398	99.97%	69,005	10,171	通过
		B股股东	1,288,296	98.55%	19,000	0	
		共计	240,702,694	99.96%	88,005	10,171	
2	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A股股东	239,414,398	99.97%	69,005	10,171	通过
		B股股东	1,179,764	90.24%	127,532	0	
		共计	240,594,162	99.91%	196,537	10,171	
3	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A股股东	239,414,398	99.97%	69,005	10,171	通过
		B股股东	1,288,296	98.55%	19,000	0	
		共计	240,702,694	99.96%	88,005	10,171	
4	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A股股东	239,414,398	99.97%	69,005	10,171	通过
		B股股东	1,288,296	98.55%	19,000	0	
		共计	240,702,694	99.96%	88,005	10,171	
5	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A股股东	239,414,398	99.97%	69,005	10,171	通过
		B股股东	1,288,296	98.55%	19,000	0	
		共计	240,702,694	99.96%	88,005	10,171	
6	关于聘请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	A股股东	239,414,398	99.97%	69,005	0	通过
		B股股东	1,219,932	93.32%	87,364	0	
		共计	240,634,330	99.93%	156,369	10,171	
7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A股股东	239,414,398	99.97%	69,005	10,171	通过
		B股股东	1,288,296	98.55%	19,000	0	
		共计	240,702,694	99.96%	88,005	10,171	
8	关于独立董事变更的议案	A股股东	239,414,398	99.97%	69,005	10,171	通过
		B股股东	1,288,296	98.55%	19,000	0	
		共计	240,702,694	99.96%	88,005	10,171	
9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A股股东	239,414,398	99.97%	69,005	10,171	通过
		B股股东	1,288,296	98.55%	19,000	0	
		共计	240,702,694	99.96%	88,005	10,171	
10	公司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四款规定的议案	A股股东	239,414,398	99.97%	69,005	10,171	通过
		B股股东	1,288,296	98.55%	19,000	0	
		共计	240,702,694	99.96%	88,005	10,171	
11	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A股股东	239,414,398	99.97%	69,005	10,171	通过
		B股股东	1,288,296	98.55%	19,000	0	
		共计	240,702,694	99.96%	88,005	10,171	
12	关于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12.1	交易对方	A股股东	239,414,398	99.97%	69,005	10,171	通过
		B股股东	1,288,296	98.55%	0	0	
		共计	240,702,694	99.96%	88,005	10,171	
12.2